

证券代码：002382

证券简称：蓝帆医疗

公告编号：2017-012

蓝帆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近日，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淄博诚迅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淄博诚迅”）收到了由山东省科学技术厅、山东省财政厅、山东省国家税务局、山东省地方税务局联合下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（证书编号：GR201637001060），发证时间：2016年12月15日，资格有效期三年。

按照《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》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，淄博诚迅在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有效期内（2016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），可享受15%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。

鉴于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已经于2016年12月30日发布了《关于山东省2016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备案的复函》（国科火字〔2016〕187号），淄博诚迅列示于《山东省2016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名单》之内，因此，淄博诚迅在核算2016年度企业所得税时，采用了适用于高新技术企业的15%企业所得税税率进行计算，并经由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进行了审计。

因此，证书的取得不会对淄博诚迅2016年度的业绩产生影响，将会对淄博诚迅2017年及以后年度经营业绩产生正向的影响。

特此公告。

蓝帆医疗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三月十八日